

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吕文杰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做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，根据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。调整后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14.60 元/股调整为 14.40 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9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 2023

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，并同意以授予价格 14.40 元/股向符合条件的 1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